

十堰市财政局文件

十财农发〔2024〕355号

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中央耕地地力 保护补贴资金预算的通知

财政局：

根据《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中央耕地地力保护补贴资金的通知》（鄂财农发〔2024〕90 号）文件精神，现提前下达你区 2025 年中央耕地地力保护补贴资金预算 万元（项目代码：10000023Z231404000001）。请列入 2025 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“1100252 农林水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”科目和“2130120 稳定农民收入补贴”科目，通过 2025 年市与区结算办理。

一、各区要按照省农业农村厅、省财政厅印发的《关于加强耕地地力保护补贴工作的实施意见》（鄂农计发〔2021〕10 号）要求，做好补贴面积的申报、审核、公示等工作，严格补贴发放

程序，切实加强补贴监管，原则上在 2025 年 6 月 30 日前及时足额发放到位。补贴通过“一卡通”直补到户，严禁以任何方式统筹使用，确保广大农民直接受益。

二、该资金列入转移支付预算执行常态化监督范围，各地要保持“追踪”标识不变，加强日常监管，提高补贴兑付的规范性和精准性。

三、各地要按照预算绩效管理有关规定，对绩效目标实现程度和预算执行进度实行“双监控”，提高资金使用效益，确保年度绩效目标如期实现。

附件：提前下达 2025 年中央耕地地力保护补贴资金分配表



序号	地区	金额 (万元)	备注
1	张湾区	165	
2	茅箭区	55	
合计		220	

十堰市财政局办公室

2024 年 12 月 27 日印发